

# 计算机与信息工程学院 2022 年硕士研究生 复试工作实施细则

为全面做好疫情防控常态化背景下的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工作，根据《教育部关于做好 2022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的通知》（教学司〔2022〕4 号）、《2022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教学函〔2021〕2 号）等文件以及江西省教育与考试相关工作及学校招生工作会议精神，结合学院实际情况，经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议通过，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 一、指导思想

（一）坚持科学选拔。严格复试考核标准，坚持全面衡量、综合评价、择优录取，宁缺毋滥，确保招生质量。

（二）坚持公平公正。严格复试组织管理，做到政策透明、规则公平、流程规范、结果公开，完善监督机制，维护考生合法权益，坚决维护国家教育考试公平、公正。

（三）坚持全面考查。充分发挥复试的作用，加强对学生的全面考察和综合评价。既要注重学业知识的考核，也要加强对考生专业能力素质和科研创新潜质的考察。既要注重学生的考试成绩，也要注重学生的一贯表现。

（四）坚持以人为本。统筹做好复试组织和疫情防控工作，严格落实疫情防控要求，切实保障考生和涉考人员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确保不因复试工作造成疫情传播；增强服务意识，切实做到尊重考生，服务考生，维护考生合法权益。

## 二、组织管理

（一）学院成立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对学科点硕士生招生工作的组织和领导：负责统筹协调指导复试期间疫情防控工作；负责执行教育部关于硕士生招生录取工作的方针、政策、规定和办法；

负责制定硕士生招生工作的办法、应急预案、考生申诉处理指导及重大事项处理；负责审核学院制定的复试与录取工作实施细则；负责审核学科点上报的复试名单和拟录取名单等事宜。

（二）学科点硕士生招生工作督察小组由院党委、纪委组成，并在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负责对学院复试工作组织、工作流程、远程复试、疫情防控措施等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受理有关申诉，协调处理硕士生招生工作中的问题等。

（三）学科点成立复试小组，在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的指导下，负责具体复试工作（复试内容与形式设计、试题库建设等）。学科点选派7位责任心强、为人公正、教学科研经验丰富、学术水平高、外语交流能力较强的，且一般具有教授或副教授职称的教师（研究生导师为主）组成，组长由学科点负责人院长担任。复试时，随机抽选5位教师参加复试工作，同时安排副院长（副组长）负责远程复试平台操作及邱梅兰老师负责考生联络工作。

### **三、复试工作**

#### **（一）基本要求**

1. 复试是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重要组成部分，用于考查考生的创新能力、专业素养和综合素质等。各招生单位要加强组织领导、统筹协调，制定详细的复试工作实施细则，认真做好疫情防控与复试工作。

2. 建立健全“随机确定考生复试次序”、“随机确定复试小组名单”、“随机抽取复试试题”的“三随机”工作机制。

3. 学科点复试小组在复试前对所有复试教师及工作人员培训，强化保密意识、责任意识和法治意识，提高相关人员运用系统平台软硬件的能力；指定唐建军、张阳森负责复试工作中的技术问题，强化技

术支持和安全保障，提前组织模拟演练，确保复试过程安全、顺畅、稳定。

4. 加强复试过程监管，对复试全程录音录像，严防复试弄虚作假、徇私舞弊。复试结束后，尽快将复试工作材料（视频、照片、记录表等）报送研究生院存档备案，随时备查。

## （二）资格审查（负责人：唐建军、邱梅兰）

1. 在复试前对所有参加复试的考生进行资格审查，审查内容包括：

（1）初试准考证（研招网下载）；

（2）身份证件（正反两面均需扫描）；

（3）《诚信复试承诺书》（考生签订并按手印，我校研究生院网站下载）；

（4）应届本科毕业生须提供《学生证》原件和教育部学信网《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5）非应届毕业生须提供本科或专科毕业证书、本科学位证书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在境外获得的学历证书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认证书》；如因毕业时间早而不能在线验证或未通过校验者，须出具教育部提供的《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

（6）暂未取得毕业证（须在2022年9月1日研究生入学报到前取得）的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成人教育、网络教育的本科考生。①须提供证明自考生、成人教育、网络教育考生身份的材料：如自考准考证、成绩单等。②提供就读学校开具可如期毕业的证明或考生填写可如期毕业的承诺书签字并按手印（我校研究生院网站下载）；

（7）思想政治审查表：我校研究生院网站下载；

（8）个人体检报告：提供本人近期1个月内在具有国家资质的专业体检中心或二级甲等及以上医院的体检报告；

(9) 报考“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考生，须提交本人《入伍批准书》和《退出现役证》；

(10) 学业证明材料（大学阶段学习成绩单、毕业论文、科研成果、四六级证书、专家推荐信等补充材料）。

上述有关材料（除个人体检报告、学业证明材料外），考生须在参加复试前按时将上述电子扫描件上传至远程面试系统。如部分考生因疫情影响材料无法在复试前提交，一般最迟4月30日前上传。

进一步加强资格材料审查，对不符合要求者将及时退回；考生应及时补充提交，资格审查材料审查不合格者，取消复试资格。

2. 在复试过程中须再次审核考生有关证件材料、核实身份；学科点工作人员要运用平台中“两识别”（人脸识别、人证识别）、“四比对（报考库、学籍学历库、人口信息库、诚信档案库数据比对）”等措施，加强对考生身份的审查核验，严防复试替考或作弊行为。

### **（三）复试基本形式及内容**

#### **1、复试基本形式**

(1) 我院2022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全部采用网络平台远程面试的复试形式，复试专家组成员现场集中参加复试工作；

(2) 将原定复试中笔试考核部分调整并入线上面试，以网络面试形式考核，不再安排笔试考核；

(3) 我院选用的面试平台为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研究生招生远程复试系统”（主选平台）和钉钉（备用平台），采取双机位面试。请考生提前准备好远程复试所需的硬件设备，复试前须提前学习、熟悉操作流程；

(4) 每位考生的复试时间不得少于20分钟；

(5) 专业素质和能力（数据库原理及应用）主要采取随机抽题现场对答方式；

(6) 综合素质和能力、外语听说能力及等采取远程面试方式进行。主要考查考生的听、说能力；

(7) 同等学力等考生加试科目（编译原理、软件工程）采取远程笔试方式进行，每门科目考试时间为 1 小时。由学校统一组织，具体要求另行通知。

## 2、复试基本内容

(1) 专业素质和能力（专业课测试）。主要包括：全面考核考生对本学科专业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掌握程度，利用所学理论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以及在本专业领域发展的潜力；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

(2) 综合素质和能力。主要包括：大学阶段学习基本情况；本学科专业以外的学习、科研、社会实践（学生工作、社团活动、志愿服务等）或实际工作表现等方面的情况；事业心、责任感、纪律性、协作性和心理健康情况；人文素养；举止、表达和礼仪等；

(3) 外语听说能力。主要从听力理解的准确性、使用语言的规范性、话语连贯性以及得体性几个方面全面测试考生的外语听说能力。

(4) 复试主要包括英语能力测试（30 分）、专业综合测试（100 分）、综合素质能力测试（70 分）。复试成绩总分为 200 分；

(5) 上述三部分测试全面考察考生的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包括政治态度、思想表现、工作学习态度、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信守信等方面）；既往学习情况、对本学科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的掌握情况；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科研潜力和和创新能力；外语能力等；

(6) 同等学力加试：按招生简章规定加试考试科目编译原理和软件工程。

## 3、复试流程、时间

(1) 参加复试考生在学信招生网远程面试系统上传资格审查材料；

(2) 学院严格审核相关材料，审核通过的考生方可进入复试环节并签署《复试诚信承诺书》；

(3) 考生在规定时间内进入网络面试候场区，由学院安排人员审核考生摄像头及麦克风等是否具备网络面试的条件；

(4) 考生通过“身份识别”后，随机安排进入不同的专业复试小组开始网络复试；

(5) 资格审查时间：待定；

(6) 复试时间：第一志愿考生 2022 年 4 月 2 日 9 点，调剂考生 2022 年 4 月 7 日（时间待定）；

(7) 体检安排：按江西农业大学研究生院相关规定执行。

#### 4、资格审查需准备的材料

(1) 入围复试的考生在复试期间须携带本人以下材料进行资格审查：

准考证、有效居民身份证件及复印件；

(2) 往届考生须提供本科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应届考生提供高校教务部门颁发的学生证原件及复印件；

(3) 已获英语四、六级证书者请携带证书或成绩单原件、复印件；

(4) 加盖有公章的大学成绩单（学校教务部门或档案保管单位的公章均可）；

(5) 同等学力考生按照我校招生简章要求提供相应材料的原件及复印件；

(6) 其它能证明自己特长和能力的材料，例如各类竞赛证书、发表论文、毕业论文、专家推荐信等；

(7) 未通过网上学籍学历验证的考生须提供通过学信网在线验证的《电子注册备案表》或教育部学历认证中心出具的学籍学历验证报告原件及复印件，国外学历考生必须出具教留服的认证证明原件及复印件；凡不按要求提交验证证明、隐瞒学籍学历校验信息或提交虚假验证证明造成不能录取的，后果由考生本人承担。

(8) 有关要求详见“江西农业大学 2022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资格审核上传材料照片及标准”。

#### **四、复试成绩**

复试总成绩为 200 分，其中：专业素质和能力测试（专业课测试）满分为 100 分；综合素质和能力测试满分为 70 分；外语听说能力测试满分为 30 分。

#### **五、录取工作**

##### **（一）拟录取原则**

(1) 按需招生、德智体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和宁缺毋滥。

(2) 综合初试、复试成绩择优录取，并在研究生院指导下办理拟录取手续。

(3) 录取时，一志愿上线考生与调剂考生分别排名，依据各学科点招生计划，按照考生录取总成绩由高到底依次录取。录取总成绩相同者，按初试成绩高低排序。

##### **（二）拟录取综合成绩计算办法**

录取总成绩由初试成绩与复试成绩加权获得，采取百分制，初试成绩、复试成绩各占录取总成绩 50% 的权重。

计算公式为：录取总成绩=初试成绩/5×50%+复试成绩/2×50%，按照总成绩计算办法，列出所有考生成绩从高至低排列名单上报研究生院。复试成绩、录取总成绩均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 2 位小数。

**（三）如出现以下情况之一者，则视为复试不合格：**

- (1) 复试总成绩（满分 200 分）低于 120 分（不含 120 分）；
- (2) 同等学力加试科目中任何一门考核成绩低于 60 分（不含 60 分）；
- (3) 体检不合格；
- (4) 报名、初试、复试及录取过程中弄虚作假，违反考试纪律；
- (5)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不合格；

## **六、相关费用**

参加我院 2022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的考生无须缴纳复试费。

## **七、其他**

1、我校纪检监察部门、研究生院、院纪委委员将对复试工作进行全面、有效的监督和监察，确保复试录取工作政策透明、程序规范、操作公开、监督有力，切实维护考生的合法权益。

2、以上有关要求如与上级部门最新规定不相一致，以上级部门最新要求为准。本通知未尽事宜，按上级部门有关规定执行。

学院招生监督电话：0791-83813461。

计算机与信息工程学院

2022 年 3 月 31 日